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000 万元-22,500 万元	亏损：276,852.8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各板块的经营规模及相关业务的开展均受制于资金状况，导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未能得到明显改善，但是公司通过经营战略调整和业务调整，提高运营效率，压缩成本费用，并且通过迁移注册地等措施获得了大额资金奖励，经营亏损金额已较上年度有了大幅的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逾期债务进行了债务重组，减轻了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获得了较大的债务重组收益，降低了公司负债金额，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虽然公司逾期债务问题暂未能彻底解决，但债务重组收益预计足以覆盖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亏损。

主要的非经营性损益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1 亿元。包括：
1、收到的政府补助；2、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与转销；3、债务重组收益；4、转让公司子公司广州猛狮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吉林

猛狮科技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和公司所持有参股公司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证券简称由“猛狮科技”变更为“*ST 猛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均为正值，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该事项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能否均为正值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数据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